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注册发行不超过25亿元中期票据和不超过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本次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有关部门注册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

1、发行规模：本次发行中期票据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2、发行期限：本次中期票据的期限为不超过10年（含10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超短期融资券为不超过270天。具体期限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3、发行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根据发行当时市场利率水平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本次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在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后，既可采取一次性发行，也可以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在中国境内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5、发行时间：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提交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申请，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一次性或分期择机发行。

6、发行品种：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品种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对象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股权出资、项目建设、资产收购等。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比例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财务结构确定。

8、担保情况：本次发行采用无担保方式。

9、承销方式：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适时把握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为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获授权对象，代表公司根据股东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制定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品种、发行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担保方案、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上市流通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申请的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制定有关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等内部规章制度。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

6、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注册及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事项有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增强公司财务管理的稳健性，同时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保证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五、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事项是否获得核准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